



2012 國際聖體大會 熱身報導系列 30

■ 文·圖 / 盧玫君 (主教團禮委員會)

朝聖的路途之五

2012國際聖體大會主保聖人真福瑪格麗特·博爾



2012年第50屆國際聖體大會在愛爾蘭都柏林召開，主辦單位特別選立了3位主保聖人，分別是——聖高隆邦、聖十字瑪利亞·瑪克羅普及真福瑪格麗特·博爾；在前4期，178及179期的24版，我們介紹了聖高隆邦；180及181期的24版，我們介紹了創辦耶穌聖心聖若瑟修女會的聖女十字瑪利亞；而在本期與下一期，我們介紹真福瑪格麗特·博爾，願這位平信徒的典範，也是此次聖體大會的主保聖人之一，能為全世界參與愛爾蘭都柏林聖體大會的所有代表們代禱，求主賜他們的朝聖之旅都圓滿平安，靈修日進、充滿聖德。

真福瑪格麗特·博爾 (Margaret Ball, 1515 - 1584) 的祖先是英格蘭人，但是她的父親尼克·伯明罕 (Nicholas Birmingham) 為了逃避英國正醞釀中的新教改革，舉家避居愛爾蘭。真福瑪格麗特·博爾能與兩位主保聖人——聖高隆邦及聖十字瑪利亞修女，一起成為這次在2012年國際聖體大會的朝聖者的主保，有著久遠的歷史背景，以及相當重要的時代記號。

亨利八世恣意作為 忠言逆耳囚禁聖人

瑪格麗特的家族在英格蘭當地原是相當熱衷政治的，然而，英格蘭王亨利八世 (28 June 1491-28 January 1547) 因執意要教廷同意自己的婚姻無效，其囂張和乖戾的血腥暴行已經達到泯滅良知的地步。在君王身邊的人生活如履薄冰。贊成君王離婚而脫離羅馬管轄的人馬，無不用盡心機奉承皇帝，頻獻計謀以討皇帝歡心。另一派誓死效忠羅馬天主教會的英格蘭人，如聖若望·費舍 (Ioannes Fisher, 1469-1535) 主教 (受監禁期間，曾受教宗保祿三世擢升為樞機) 與聖多默·穆安 (Thomas More, 1477-1535) 則想法子勸誡君王務必要三思而後行。但是，苦無男性子嗣的亨利八世並不為所動。

多默·穆安與君王之間原本有著一份極美好的友誼。可是，面對君王已懷孕的新歡安妮·柏林 (Anne Boleyn, 1501/07-1536) 和未來極有可能產下的男性王位繼承人，即便是才富五車、功在國家的多默·穆安宰相，也難逃所有凡是不願宣誓承認【王位繼承法】，即否認「外國的王室和君主」對英國王位有繼承權者的厄運，而被處以終身監禁。由於聖多默·穆安是一位關鍵性的異議人士，面對昔日的良友與重臣，君王竟不顧惜那建立在追求真理上的高貴友誼，而將這位忠言逆耳的臣子囚禁於倫敦塔中，最後將之斬首。

愛爾蘭已遭受巨變 全家效忠羅馬教廷

在安妮·柏林和君王身邊那些伺機攀龍附鳳而不顧惜靈魂得救的部分教會人士慫恿之下，亨利八世樂得立自己為英格蘭教會之首——通過【至尊法案】。因為，在他看來，如此一切問題便可迎刃而解：離婚不但合法而且無損於靈魂的得救。至於，若因此得罪凱薩琳皇后的祖國，而遭

受西班牙及其他歐洲國家，例如法國的撻伐和聲討，似乎也不是當時的亨利八世所要擔憂的。畢竟，新教改革的烽火早已不只在英國境內蔓延了，宮廷中也有許多同情歐陸新教的人。很快地，亨利八世在1541年要求愛爾蘭國會接受自己不但是愛爾蘭行政上的元首，更是教會之首，這對愛爾蘭人來說是巨大的改變，因為他們一直認定教宗才是國家的真正元首。而羅馬天主教會則在1545年召開特力騰大公會議以因應教會內外的改革聲浪。

早在這樣的宗教改革風潮吹到愛爾蘭之前，伯明罕家族在真福瑪格麗特的父親尼克·伯明罕帶領下，為了享有宗教自由且效忠羅馬天主教會，舉家遷居愛爾蘭密斯郡 (County Meath)。瑪格麗特的父親決意要讓自己的孩子們誕生在效忠羅馬天主教會的自由國度中。尼克·伯明罕在愛爾蘭的密斯郡購置大量田產。希望保有天主教信仰的伯明罕先生，以言教和身教教育自己的兒女，為真福瑪格麗特·博爾奠定了堅定的信仰基礎。

修橋行善創辦學校 王朝更迭教難不斷

15歲時，真福瑪格麗特嫁給了阿德曼·祿茂·博爾 (Alderman Bartholomew Ball)。夫家的財產驚人，曾出資修建了橫跨達德河 (River Dodder) 的橋，後世稱之為博爾橋。達德河是穿越都柏林城三大河流之一。瑪格麗特和她的丈夫住在位於都柏林北區博立高 (Ballygall) 的住所，另外，在都柏林大街上也擁有一座房舍。他們一共生下10個孩子，可惜只有5位存活。真福瑪格麗特38歲時，她的丈夫獲選為都柏林市長，家中由眾多的女侍和僕人照料。

信仰虔敬的瑪格麗特夫人自己的家中，為鄰近的孩子開辦學校，教授的內容包含要理講授。真福成為市長夫人的這一年正是繼亨利八世後為王的愛德華一世駕崩的年份。所有支持新教勢力的人們，隨著蘇格蘭新任女王瑪麗執行天主教復辟而遭受到殘酷、血腥的報復。1558年底瑪麗女王駕崩，隔年支持新教的伊莉莎白一世繼位為王，但是為了國家安定著想，新女王的宗教政策一直採取較折衷的宗教寬容政策。

不過，她在即位的最初兩年就已經追隨亨利八世的腳步，通過【至尊法案】和《1558年單一法

令》，規定英國國王同時是英格蘭教會和國家的最高領導人，並且規定男人每主日上教堂、教會捐及使用英語的《公禱書》等公民宗教義務。到了1570年2月25日教宗碧岳五世將依莉莎白一世女王開除教籍，這時連遠在愛爾蘭的天主教徒都感受到嚴厲的宗教迫害。

熱愛聖體支持教會 被判都柏林塔受罰

很不幸地，真福瑪格麗特的大兒子瓦特·博爾 (Walter Ball) 擁抱了新教，並於1577年擔任愛爾蘭宗教事務局局長。瑪格麗特慣常利用自己的財富和住所，掩護和招待往來福傳而必須經過都柏林的神職人員。由於她非常熱愛聖體，在她的家中常秘密舉行彌撒。為了這個離開天主教會的兒子，瑪格麗特雖然非常傷心難過，但是就像路加福音中所描寫的老父親一樣，不但沒有對兒子失望，反而天天為兒子祈禱，巴望著這個浪子能夠有回頭與天主和好的一天。

終於，瑪格麗特逮到了機會，在卡夏爾總主教德莫·奧赫雷 (Dermot O'Hurley, Archbishop of Cashel) 到訪的日子前幾天，對兒子說：「希望你能夠到家中走走，因為我有一位非常特別的朋友要介紹給你認識。」這位年屆花甲之年的老母親，一方面在肉體上遭受風濕關節炎所造成癱腿的折磨，另一方面，在心靈上面對可能喪失靈魂和救恩的兒子而受苦。滿心寄望這位德高望重的主教能夠開啟兒子的愚蒙，安排這樣的聚會讓兒子重回天主的懷抱。

可是，兒子雖然一大早就趕過來，卻是在一大群士兵的陪伴下來到。一看見總主教正在與家人和一些信友舉行彌撒，立即下令拘捕自己的母親。瓦特·博爾的行徑聽來人神共憤；但是，在他心目中，母親瑪格麗特仗勢著自己的社經地位，利用家中房舍邀請神父，並聚眾舉行彌撒祭獻，實屬極大的惡表。若不加以懲治恐留下無法預期的後果。這樣的事件與在文章一開始提到多默·穆安頗為類似。就因為瑪格麗特是瓦特自己的母親，處罰她能有殺雞儆猴的效果。因此，瓦特當場將患有風濕關節炎的母親判入都柏林塔，就像多默·穆安曾待過希爾塔 (Tower Hill) 一樣遭受終身監禁的處罰。

(未完待續)

▼真福瑪格麗特博爾與真福法蘭西斯泰勒。

